

证券代码：301079

证券简称：邵阳液压

公告编号：2025-056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 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副董事长宋超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公司股东、副董事长宋超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139,51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3081%，其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90 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934%）。

近日，公司收到股东、副董事长宋超平先生出具的《告知函》，宋超平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029,000 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从 9.3081%下降至 8.3635%，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计划范围内，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该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宋超平	集中竞价交易	2025 年 9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	28.1123	1,029,000	0.9446
	合 计	——	28.1123	1,029,000	0.9446

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份）、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宋超平	合计持有股份	10,139,514	9.3081	9,110,514	8.36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4,879	2.3270	1,505,879	1.38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7,604,635	6.9811	7,604,635	6.9811

二、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的具体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宋超平		
住所		湖南省邵阳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9 月 16 日至 2025 年 10 月 14 日		
权益变动过程		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股票简称	邵阳液压		股票代码	301079
变动方向	上升 ☐ 下降 ☒		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1,029,000		0.9446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0,139,514	9.3081	9,110,514	8.363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534,879	2.3270	1,505,879	1.3824
有限售条件股份	7,604,635	6.9811	7,604,635	6.9811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公司股东、副董事长宋超平先生计划自该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90 个自然日内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1,3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1934%。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在已披露的减持计划范围内，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履行完毕。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宋超平出具的《告知函》。	

二、其他情况说明

-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宋超平先生严格遵守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宋超平先生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宋超平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已披露的拟减持股份数量。
- 3、宋超平先生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其相关承诺的情况，本次减持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 4、宋超平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

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宋超平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邵阳维克液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15 日